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
购买资产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署的为合作意向书，正式的合作协议及进度安排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审批程序，该事项作为东方精工重大资产重组的一部分，尚须提报中国证监会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若该事项顺利实施，则预计产生的收益将可能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

一、意向书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唐灼林；注册资本：64186.6509万人民币元；主营业务：加工，制造，销售：纸箱印刷机及配件，通用机械及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等；住所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强狮路2号。2015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489,034,019.82元、净资产909,579,968.84元、主营业务收入1,294,785,921.22元、净利润64,838,185.14元。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意向书签订的时间、地点

2016年6月30日，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精工”）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汽车”）在北京市昌平区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

（三）意向书签订的背景及标的

东方精工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莱德”）的企业股权，其中，东方精工意向收购福田汽车持有的普莱德10%股权。

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注册资本1亿元，徐和谊为企业法人及董事长。截至目前，普莱德的股权结构为：北大先行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持股38%，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4%，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3%，福田汽车持股10%，青海普仁智能科技研发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普莱德主要从事动力电池研发、生产及销售。2015年的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12.41亿元，净资产2.06亿元，营业收入11.34亿元，净利润1.51亿元。

（四）决策程序

本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具体事宜明确后，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审批程序。该事项作为东方精工重大资产重组的一部分，尚须提报中国证监会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

二、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标的

东方精工意向收购福田汽车持有的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

（二）收购方式

东方精工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福田汽车购买普莱德10%的股权，支付的现金对价与股份对价比例以及支付方式由双方后续协商确定。

（三）收购定价

双方同意，由东方精工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以本意向书协商确定的评估基准日（即2016年3月31日）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评估，标的资产定价以东方精工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生效方式及时间

本意向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若该事项顺利实施，则预计产生的收益将可能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为合作意向书，正式的合作协议及进度安排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并

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审批程序，该事项作为东方精工重大资产重组的一部分，尚须提报中国证监会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